

景德镇市

2026年1月

环境监测质量状况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目 录

1、饮用水源地.....	1
2、地表水.....	1
3、入境断面.....	2
4、环境空气.....	3
5、降水.....	4
6、声环境.....	5

一、饮用水源地

2026年1月，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源进行了例行监测，监测断面设置在洋湖水厂、第四水厂、浮梁县樟树坑各自取水口的上游100米处。按国家规定，监测项目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中表1中的24项和表2中的5项以及表3中的部分常规项目，全部共62个项目的监测。由监测结果得知，我市市级饮用水源地（3个）优良比例（I~III类）100%，各监测因子均达标。

二、地表水

地表水国控断面监测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开展，地表水省控断面监测按照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的《“十五五”江西省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断面设置方案》的要求进行监测。

本月，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对昌江河南河河口、鲇鱼山和乐安河野鸡山村共3个国控断面以采测分离监测结果与水质自动站监测结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评价，达标率为100%。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昌江河浮梁罗家村、关山村、洋湖水厂、湖田桥和乐安河桃园、韩家渡共6个省控断面进行了手动采样分析，达标率为83.3%。各断面水质类别评价情况详见表1。

2026年1月景德镇市国控及省控地表水断面I类水质比例为0%，II类水质比例为44.4%，III类水质比例为44.4%，IV类水质比例为11.1%，水质总体为良好。

表1 景德镇市 2026 年 1 月份地表水水质类别评价表

断面名称及性质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昌江河	南河河口(国控)	III类	无	V类	氨氮(0.78)	IV类	氨氮(0.45)、 总磷(0.41)
	鲇鱼山(国控)	II类	无	II类	无	II类	无
	洋湖水厂(省控)	II类	无	II类	无	II类	无
	湖田桥(省控)	III类	无	/	/	/	/
	关山村(省控)	II类	无	III类	无	II类	无
	浮梁罗家村(省控)	III类	无	III类	无	II类	无
乐安河	野鸡山村(国控)	III类	无	III类	无	II类	无
	桃源(省控)	II类	无	II类	无	II类	无
	韩家渡(省控)	IV类	氨氮(0.10)	III类	无	II类	无

备注：湖田桥断面为 2026 年新增省控断面。

三、入境断面

地表水入境断面戴村为国控断面，监测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开展，乐平十里岗为省控断面，监测由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开展。2026 年 1 月戴村水质为IV类，乐平十里岗水质为 I 类，入境断面达标率为 50%，景德镇市入境断面水质评价表详见表 2。

表2 景德镇市 2026 年 1 月份入境断面水质类别评价表

断面名称及性质	本月		上月		上年同期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 (超标倍数)

入境断面	戴村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05)	III类	无	III类	无
	乐平十里岗	I类	无	I类	无	I类	无

四、环境空气

从本月空气质量日报和例行监测结果看，全市空气质量指标中，SO₂、NO₂、CO、O₃月均浓度均达到国家空气质量 I 级标准，PM_{2.5}、PM₁₀月均浓度达到国家空气质量 II 级标准。景德镇市空气质量评价表详见表 3。

表3 景德镇市 2026 年 1 月份空气质量评价表

项目地点	PM _{2.5}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O ₃₋₈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老干	35	44	84	7	21	1.0
兽医站	29	50	93	7	24	1.0
陶研所	34	39	84	4	20	0.9
青少年活动中心	32	49	87	11	28	1.2
全市平均	(全市月均值通过每日均值计算，王岗中学作为环境空气质量背景点不参与计算)					
2025 年 1 月	37	64	102	11	30	0.8
2026 年 1 月	32	45	85	8	23	1.0
一级标准	15	40	100	20	40	4
二级标准	35	70	160	60	40	4

本月优良天数比率为 100%，同上月持平。与上年同期相比，全市 CO 浓度有所上升，PM_{2.5}、PM₁₀、O₃、SO₂、NO₂ 均有所下降，空气质量对比图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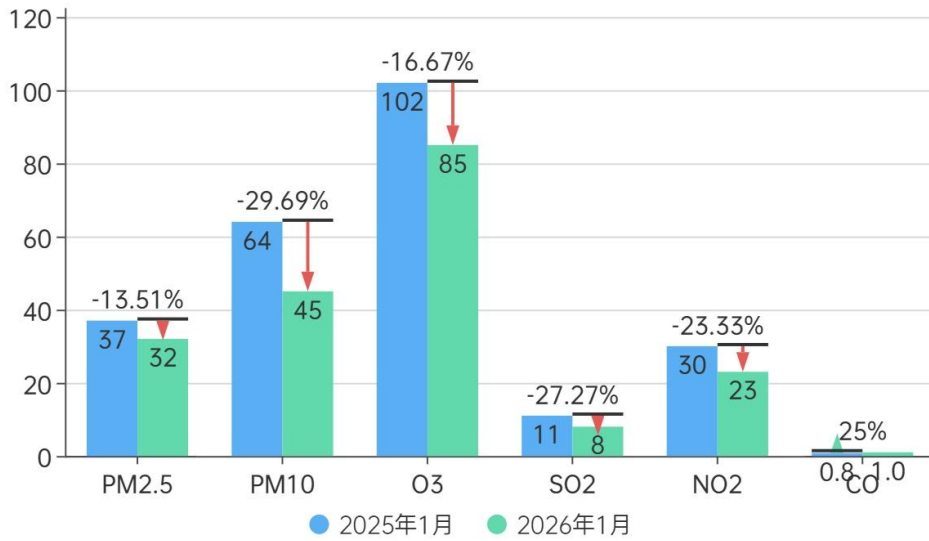


图1 我市2025年1月与2026年1月空气质量对比图

五、声环境

2025年起，景德镇市对7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开展了自动监测。2026年1月全市功能区声环境自动监测点位质量评价结果见表4：

表4 2026年1月景德镇市功能区声环境自动监测点位质量评价表

点位名称	声环境功能区	昼间达标率(%)	昼间环比变化(百分点)	昼间同比变化(百分点)	夜间达标率(%)	夜间环比变化(百分点)	夜间同比变化(百分点)
昌江区西郊街道	1类	80.6	-12.7	7.3	83.9	-6.4	0.6
珠山区里村街道	2类	100	0	6.7	93.5	48.3	16.8
珠山区新村街道	2类	100	0	8.7	96.8	33.5	0.4
昌江区新枫街道	2类	100	0	16.7	100	3.2	3.3
珠山区新厂街道	2类	100	0	13.3	100	3.2	10.3
昌江区高新区	3类	100	9.7	0	100	0	3.3
景兴大道	4a类	100	0	0	90.3	22.6	31.7
全市		97.2	-0.5	8.3	94.9	14.8	8.8

2026年1月，全市7个功能区声环境自动监测点位昼间达标为97.2%，环比下降了0.5个百分点，同比上升了8.3个百分点。全市7个功能区声环境自动监测点位夜间达标率为94.9%，环比上升了14.8个百分点，同比上升了8.8个百分点。

六、降水

2026年1月全市降水1次，样品个数2个，酸雨频率为0%，pH值最大为6.2，最小为6.1。详见表5：

表5 2025年1月与2026年1月降水监测比较表

时间	样品个数	pH 最大值	pH 最小值	酸雨频率(%)
2025年1月	2	6.1	5.9	0
2026年1月	2	6.2	6.1	0

2026年2月9日

资料截止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